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11年度修正計畫書

110年度執行成果報告



資料期間：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中華民國111年3月31日

111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提升高教公共性」

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審查意見表

審查項目		審查意見	學校回覆
二、強化「各校整體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引導學校建立外部募款基金」	(一) 相關機制～是否完善且具體可行。	111 年度外部募款 22 萬餘元，募款金額偏低，學校應持續努力，更積極規劃對外向校友或企業募款策略，以提供學生輔導所需之充沛資源與經費。	感謝委員指正，本校將持續努力，向校友或企業積極擬定募款策略，以提供學生輔導所需之充沛資源與經費。
	(二) 提供經濟不利學生參與第 2 階段面試服務機制之合理性：招生服務補助僅能編列交通費、住宿費及工讀費項目。		感謝委員指正，本校無編列此輔導機制。
	(三) 經費支用項目合理性 1. 本補助原則不宜有對價勞動的給予，如：教學助理、工讀費、團體幹部及伴讀小老師等，不宜編列。 2. 實習津貼，不符合本計畫補助精神。	pp. 14-17 補助人次合計未填寫，請補正。	感謝委員指正，已完成人次補正為 654 人次。(修訂後頁碼為 pp. 20)
三、外部募款憑證審查	(一) 外部經費來源可包含企業、基金會或校友等之指定捐款，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例如：學校訂定之相關規定、捐款意向書、公告之捐款指定用途收支資料，針對無法提供指定項目捐款用途之經費，本部將不予列計。	(一) 外部經費來源 1. 本案學校列外部募款基金 22 萬 4,000 元，計 10 筆捐款，主要捐款人包括企業、醫療機構、基金會、社會大眾等；並檢附收款收據影本。	(一) 感謝委員指正，本校將持續努力向外部募款，以協助經濟不利學生安心就學。

	<p>(二) 網站公告訊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應於學校網頁建立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專區內含外部募款公告名單。 2. 學校募款專網定期公告捐款指定用途收支資料，提供社會大眾公開資訊。 <p>(三) 捐款佐證資料：影本請依填寫順序排列並提供清晰版，字體適中一面 2-3 張。</p>	<p>(二) 網站公告訊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計畫書未見提供網址具體連結，不易索引，檢視該校學務處與課指組網頁均未見該校建立「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專區」，亦未見外部募款公告名單與捐款支出明細；請補正。 <p>(三) 捐款佐證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校外外部募款的捐款收據期間，全部集中於 110 年 12 月 16 日至 29 日的 4 天內，募款天數過於集中，請學校應再加強相關機制。 2. 捐款單據中，序號 5 捐款並非嘉義縣教育處的機構捐款，而是處長李美華個人捐款；此筆捐款收據日期為 110 年 12 月 24 日，收據編號為 030363，卻遠較該校 110 年 12 月 16 日第一筆捐款(序號 1)收據的編號 030401 更早，亦與同日捐款的序號 6~8，差距更達 100 號以上(序號 9 未見編號)，顯示該校捐款作業管理需強化。 3. 外部捐款部分收據作業處理不當，序號 7、8、9，均出現將原捐款目的「校務基金」塗銷、蓋章後重新繕寫「安心就學」的情形。此一作法並不恰當，應將錯誤繕寫之收據作廢，重新開立收據較為適宜。 4. pp. 21-22 序號 2 至 5 和 1 與收據不一致，請修正。 	<p>(二) 感謝委員指正，本校已將「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專區」建置在學務處網頁。</p> <p>(三) 感謝委員指正，本校回復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各機關、企業或校友捐款期間皆是配合本校校慶，故日期皆集中在此期間。 2. 本校收據控管是依出納人員簽名領取並各自開立收據，才會導致收據大的序號開立於較早的日期。 3. 本校收據一開立款項名稱錯誤而有塗改情形，後續將改正依建議辦理。 4. pp. 21-22 序號 2 至 5 和 10 與收據已修正完畢。(修訂後頁碼為 pp. 33-37)
--	--	--	---

<p>四、補助經費表</p>	<p>(一) 請學校配合修正計畫及經費表(輔導各推動項目經費來源請皆寫 C1、C2、C3，除海外補助由 C2 之 20% 支應；如全校日間學制學士班之學生達 1 萬人，則可由 C2 之 40% 支應)。</p> <p>(二) 請學校確認經費支用規劃說明、總表及各款補助項目經費表之額度是否相符。</p> <p>(三) 若有編列人事費，請專責本計畫之推動，剩餘款不能流用，應全數繳回，請核實編列。</p>	<p>未含 C2 及 C3，請修正並於送出前檢視經費支用規劃說明、總表及各款補助項目經費表之額度一致性。</p>	<p>感謝委員指正，pp. 24-25 經費支用規劃說明內容已修正完畢。(修訂後頁碼為 pp. 27-28)</p>
<p>五、成果</p>	<p>(一) 110 年度成果報告之意見計畫書經費數字敘寫(不含表格內的數字)，範例：1,192 萬 5,500 元、120 萬 4,500 元或 120 萬元。</p>	<p>1. 針對學生學習分析，請補充就學穩定度、班/系排名、畢業率、就業率等指標進行經濟不利學生學習績效評估。</p> <p>2. pp. 38-39 經費執行數及校內款相加與總計不一致，請確認並修正。</p> <p>3. pp. 45-47 請依本部發文附件填寫，勿用舊表或自行調整表格。</p>	<p>1. 感謝委員指正，已將就學穩定度、班排名、畢業率、就業率等指標相關資料補充完畢。(修訂後頁碼為 pp. 11-13)</p> <p>2. 感謝委員指正，pp. 38-39 經費執行數及校內款相加已確認修正。(修訂後頁碼為 pp. 42)</p> <p>3. 感謝委員指正，pp. 45-47 資料已依部頒格式修正。(修訂後頁碼為 pp. 48-53)</p>
<p>本部補助經費合計新臺幣(以下同)194 萬 2,000 元，包含： C1：人事費 48 萬 5,209 元；業務費 123 萬 2,791 元；共計 171 萬 8,000 元。 C3：22 萬 4,000 元。</p>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11年度修正計畫書



資料期間：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11年度修正計畫書**

壹、總表

申請學校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基本資料	姓名	單位職稱	電話	E-mail
單位主管	李財星	秘書室主任	05-2658880*202	m097017@cjc.edu.tw
深耕就學聯絡窗口	洪毓甯	專案助理	05-2658880*239	m103041@cjc.edu.tw
111年度 經費編列合計 (A)=(C) (單位：元)	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 建立外部募款基金(C)			
	基本補助(C1)		外部募款 基金(C2)	獎勵補助 (C3)
	業務費	人事費		
2,166,000	1,232,791	485,209	224,000	224,000

貳、學校概況

一、計畫目標

(一) 理念

依據衛福部108年統計，台東、屏東及彰化貧戶占比例為全台前3名，成為台灣窮人最多的3縣，而本校位址鄰近中部學生多來自雲林、彰化、嘉義，故經濟弱勢家庭頗多。109年之後，本校學生除了上述縣市，南投、嘉義縣的學生亦

有逐步增多的趨勢，相對更需要多方照顧與扶助。此外，本校學生素質中等，某些類科學生國中時期的學習成就感不佳，以致學生初入本校時，生活習慣、生活態度、學習意願以及歸屬感待加強，故本校亦承擔相對為重的社會責任。為此，本校將上述理念融入111-115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並於高教深耕計畫中擬定了「提升高教公共性」相關規劃，將「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作為執行重點，制定高教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111年度計畫書。

（二）目標

- 1.減輕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壓力。
- 2.降低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之學退率。
- 3.提高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之就業率。

（三）發展策略

- 1.擴大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基礎。
- 2.強化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與陪伴。
- 3.引進外部資源，設置安心就學基金。

二、計畫重點

111年度本校規劃執行學業輔導、跨域與自主學習輔導、實習輔導、職涯規劃與能力輔導，共計四大面向，總計推動八項輔導項目：

（一）共學成長獎勵金

鼓勵學生增進學術交流分享與互動，落實學習扎根，期以學生組籌共學團體，教學相長，提升學生學習心得討論能力。學生自組共學團體，撰寫申請表及企畫書經審查通過後，於當學期中至少進行至少3次共學活動，依公告期限前檢附共學過程紀錄與個人心得報告作為成效檢核，發給獎勵金。

（二）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課業輔導獎勵

鼓勵課業表現待加強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接受課業輔導或自學，提升其學習成效。課業學習成就較為低落之同學，則可藉輔導改善其學習狀況，受課業輔導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須接受6小時以上之課業輔導或自學，按公告審查

之標準發給獎勵金，其間要求接受輔導之弱勢學生撰寫課輔紀錄表及讀書心得作為檢核。

（三）專業職能訓練獎勵金

本項目由各教學單位協助推動。補助專業職能訓練材料費用，本校護理科、餐飲管理科、美容保健科等，除課程內實作外，經常於課餘(含夜間時間)由老師輔導進行專業技能練習，申請者須檢附學習紀錄與心得，經考核後給予補助，以減輕其經濟負擔。依公告申請時間及審查標準審議後發給。

（四）學習獎勵金

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參加技能訓練、自主學習、跨域學習等多元學習活動，強化其社會服務或就業能力，每月達6小時以上。本機制將要求經濟不利學生逐月繳交活動紀錄與心得報告，由輔導老師考核，通過者按月發給獎勵金。未繳交者不予發放並暫停該學期參與本獎勵項目。

（五）實習生活費補助

由各科推動，補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實習生活費。依各科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比例分配名額，經科審議後發給，本項目由校內經費支應。

（六）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加證照輔導課程後，補助其參加證照或專業技能鑑定之報名費用。

（七）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補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加證照輔導班等就業培訓之費用。核心證照為學生就業必須具備之條件，而其他足以增加弱勢生就業競爭力之證照，亦應鼓勵學生努力獲取。固本計畫將由教學單位推動相關機制，補助學生參加證照輔導班或與所屬專業相關之就業培訓課程之報名費用。依教學單位自訂評比標準審議發給。

（八）經濟不利學生參與職涯輔導相關活動

獎勵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填報 UCAN 職能興趣、參與職涯輔、校內外面試、求職、參與就業博覽會等相關活動，本項目由校內經費支應。

三、預期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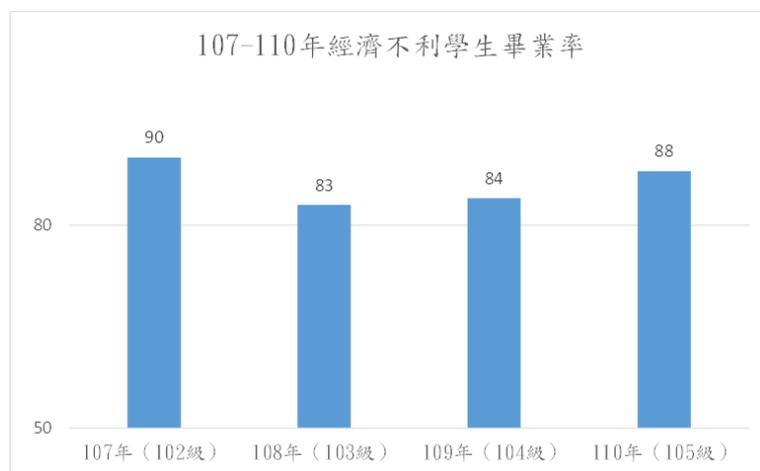
(請簡要敘明111年度預定達成目標及預期成效)

質化指標		量化指標							
項目	檢核方式	項目	衡量基準	110年	111年 目標值	112年 目標值	113年 目標值	114年 目標值	115年 目標值
擴大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基礎	制定擴大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基礎相關法規或補助機制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受惠人次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受惠人次	2240人次 (109學年度校內獎助學金補助人次+110年度經弱勢助學機制補助人次)	≥2170	≥2180	≥2180	≥2200	≥2200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陪伴	配合校內相關輔導機制，對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進行輔導之相關統計數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退學比例	全校每學年度總休退學人數中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所占比例	6.67%	≤6%	≤5.9%	≤5.9%	≤5.8%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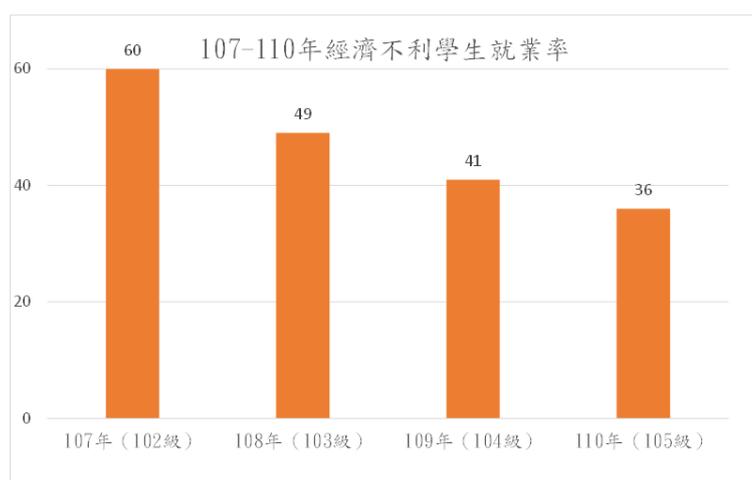
	字或 記錄								
經濟 與文 化不 利學 生就 業輔 導	配合 校內 相關 就業 輔導 機制， 對經 濟與 文化 不利 學生 進行 輔導 協助 之相 關統 計數 字或 紀錄	經濟 與文 化不 利學 生畢 業後 一年 就業 狀況	全校 經濟 與文 化不 利學 生畢 業後 一年 就業 率（ 以學 弱身 勢分 業生 總數 扣除 升學 、出 國服 務役 者為 母數）	37.3% (以109 學年度 應屆畢 業生 計)	≥30%	≥30%	≥32%	≥34%	≥35%
募集 安心 就學 基金	捐款 意願 書或 帳戶 資料 專款	募款 意願	全年 募款 金額	22.4萬	≥10萬	≥10萬	≥12萬	≥14萬	≥16萬

四、107至110年度執行成效及亮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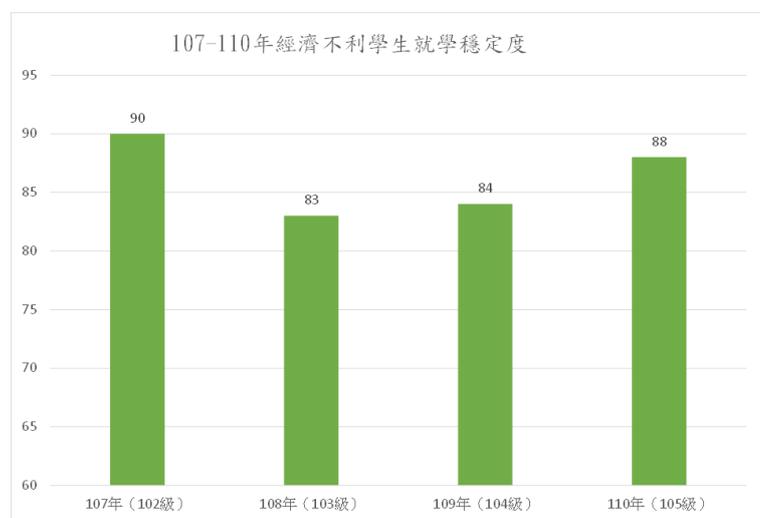
(一) 107至110年度經濟不利學生有申請輔導機制協助的畢業率、就業率、就學穩定度及班排名情形(公私立大專校院填寫)



畢業率 = 申請輔導機制之學生符合畢業資格人數 / 當年申請輔導機制之學生人數



就業率 = 申請輔導機制之畢業生就業人數 / 當年申請輔導機制之畢業學生人數



就學穩定度 = 申請輔導機制期末均在學之畢業學生人數 / 當年申請輔導機制之畢業學生人數

		107-1 百分比	107-2 百分比	108-1 百分比	108-2 百分比	109-1 百分比	109-2 百分比
護理科	五年級	39	26	44	33	30	22
	四年級	50	0	43	20	35	54
	三年級	57	9	35	37	65	30
	二年級	57	20	11	22	50	43
	一年級	0	91	7	33	31	17
應外科	五年級	0	0	0	0	0	6
	四年級	31	31	33	0	73	0
	三年級	44	21	94	0	55	51
	二年級	0	0	60	21	0	0
	一年級	0	0	100	0	94	0
餐管科	五年級	0	11	56	0	31	43
	四年級	22	0	48	27	29	43
	三年級	44	34	34	44	63	23
	二年級	38	21	50	46	51	63
	一年級	37	22	80	0	43	49
美保科	五年級	25	54	36	30	82	21
	四年級	66	0	0	59	79	0
	三年級	30	0	60	76	56	0
	二年級	50	33	35	49	63	0
	一年級	36	53	94	16	78	0
老服科	五年級	61	0	69	0	15	0
	四年級	63	0	33	56	71	43
	三年級	40	0	38	49	0	0
	二年級	48	19	94	0	26	40
	一年級	0	0	85	46	0	0

各科、各年級班排百

分比平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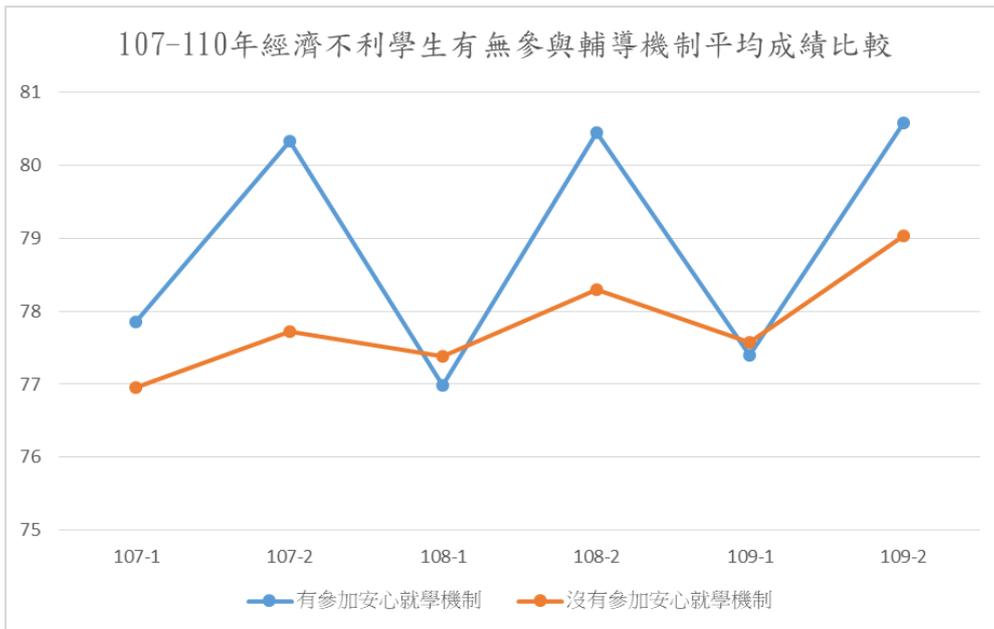
(二) 107至110年度經濟不利學生學習輔導協助學生人數增減情形(公私立大專校院填寫)

	輔導機制				申請人數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學業輔導	學業成績進步獎學金	弱勢生課業輔導獎勵	弱勢生課業輔導獎勵	弱勢生課業輔導獎勵	12	45	20	20
	#	課輔助教獎勵金	課輔助教獎勵金	#	90	40	28	90
	#	#	#	共學成長獎勵金	#	#	#	#
	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	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	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	#	17	30	60	#
	#	#	#	專業職能訓練獎勵金	#	#	#	#
	#	#	#	專業職能訓練獎勵金	#	#	#	50
	#	學習歷程檔案建置與獎勵	#	#	#	25	#	#
	#	團體共讀計畫	#	#	#	72	#	#
跨域與自主學習輔導	弱勢生學生學習獎勵金	學習獎勵金	學習獎勵金	學習獎勵金	#	66	174	309
實習輔導	實習生活費補助	實習生活費補助	實習生活費補助	實習生活費補助	27	30	31	45
職涯輔導	專業技能鑑定或證照輔導班補助	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32	24	30	20
	專業技能鑑定或證照報名補助金	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	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	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	79	71	50	54
	校外面試車資補助	弱勢生校外面試車資補助	#	#	2	1	#	#
	#	弱勢生參與職涯輔導活動	弱勢生參與職涯輔導活動	#	#	36	50	#
	#	#	弱勢生輔導就業補助	#	#	#	15	#
	#	#	#	弱勢生參與職涯輔導相關活動	#	#	#	67
人次					259	440	458	655

本校自107年實施高教深耕計畫，每年均依學生執行狀況調整各項輔導機制，以更切合學生實際需求，落實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宗旨。

(三)107至110年度參與本計畫之經濟不利學生，與未參加本計畫之學生之平均成績情形比較。

	107-1	107-2	108-1	108-2	109-1	109-2
有參加安心就學機制	77.85	80.33	76.98	80.45	77.4	80.58
沒有參加安心就學機制	76.96	77.72	77.38	78.29	77.57	79.03



本校為技職院校，創校以來一向秉持「務實、卓越、創新」之核心理念，以「培育兼具專業技術人才」為宗旨。從上述資料顯示：在108-1學期二年級老服科平均表現較不佳、109-1學期二年級護理科、應外科及美保科，平均表現較弱。但自107年執行深耕計畫以來，有無申請安心就學的學生在成績的表現上因科別不同、年級不同、學生的家庭狀況、特質…等將產生不同的差異。

尤其新冠病毒的爆發對很多家庭都影響甚大，間接也促使學生無法繼續就學。本校在經濟不利學生這區塊的輔導機制上一直相當重視，不斷針對每年執行的狀況修訂下一年度計畫，以更切合經濟不利學生之需求。尤其，除了教育部補助款項外，校內投注經費也不斷在增加。同時本校亦積極強化爭取外部資源，提供經濟不利學生多元助學金，包括學業績優、學業進步、考取專業證照等助學基金，以協助經濟不利學生安心就學。

未來，為了能持續並穩固讓學生更多發展，在教學品質則將不斷激進以及提升學生學習的成效，同時鼓勵學生發展多元面向，遵循高教深耕之精神以協

助學生能安心就學。本校將持續再投以輔導機制上的強化，發揚「務實致用」的技職特色。

(三) 請提供1至2則「個案」(勿提供學生感謝函)，個案說明應列出學生家庭背景、經濟不利情形、參與輔導協助機制及後續發展(公私立大專校院填寫)

<p>個案一：老服科五正歐○甄</p>	<p>個案二：護理科三年仁班楊○珊</p>
<p>家庭背景：為低收入戶，成員：媽媽（柬埔寨）、妹妹（高三）、弟弟（高三）。</p>	<p>家庭背景：為低收入戶，成員：媽媽、妹妹（高一、國三）。</p>
<p>經濟不利情形：歐生父親在國小六年級時去世。奶奶也因血糖過高患有糖尿病，導致神經受損行動不太方便，目前在安養院。歐生母親因是外配只能靠零工維持家計，家裡還有弟妹均在就學中。歐生目前因實習故租屋在外，生活開支也變多，體恤媽媽賺錢不容易，故常所在寒暑假期間兼差打工，藉此減輕家中的經濟負擔。</p>	<p>經濟不利情形：楊生父親在100年病逝，母親目前從事照服員工作，兩個妹妹均在就學中。因家中還有妹妹故楊母的工作僅能日班，造成收入有限。</p>
<p>參與輔導協助機制及後續發展：歐生自107年本計畫執行以來皆有參加每年推行之輔導機制，自己在課業上有非常積極進取，學期成績平均都在90分以上。除了減輕家中經濟負擔，也成就了自己。</p>	<p>參與輔導協助機制及後續發展：楊生自108年開始申請本校辦理之各項輔導機制，積極想要協助母親分擔經濟壓力。楊生個性活潑、態度積極，目前在學業表現上也都保持在85分左右，藉由輔導機制之協助，由學習取代工讀以緩解經濟之負擔。</p>

參、計畫內容

一、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外部募款基金

(一) 提供經濟不利學生參與第2階段面試服務機制

序號	項目名稱	簡要說明(50字內)	補助人次 (A)	補助金額 (每人)(B)	經費合計(元) (C=B*A)	經費 來源 (C1)
1	本校免填(無申請此項目之輔導機制)					
2						
3						
合計						

人事費用(私立學校填寫)

項目名稱	簡要說明(50字內) (請敘明單位*數量=合計)	經費合計 (元)	經費來源 (C1)
	1. 薪資：30050*5=150250 (1-5個月) 30050*14/30+30980*16/30=14023+16523=30546 (第6個月) 30980*6=185880 (7-12個月) 2. 勞健保：(2469+8+1485)*6=23772 (2592+8+1559)*6=24954 23772+24954=48726 3. 勞退金：1818*6=10908 1908*6=11448 10908+11448=22356 4. 年終獎金：30980*1.5=46470 5. 補充保費：46470*2.11%=980.517→981 6. 聘期：111年1月1日~111年12月31日	485,209	C1

(二) 經濟不利學生學習輔導機制(公立學校填寫)

序號	項目名稱	學校辦理規定名稱	簡要說明(50字內)	輔導機制	補助人次(A)	補助金額(每人/每月/每期)(B)	經費合計(元)(C=B*A)	經費來源(C1、C2、C3)
1	共學成長獎勵金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鼓勵學生增進學術交流分享與互動，落實學習扎根，期以學生組籌共學團體，教學相長，提升學生學習心得討論能力。	學生自組共學團體於該學期中至少進行3次共學活動檢附共學過程紀錄與個人心得報告作為成效檢核後發給獎勵金。	20組(約60人次)	9,000元(每組/每學期)	180,000	C1 ~ C3
2	課業輔導獎勵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課業表現待加強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接受6小時以上之課業輔導或自學，提升其學習成效。	須接受6小時以上之課業輔導或自學，按公告審查之標準發給獎勵金，其間要求接受輔導之弱	20人	1,500元(每人/每學期)	30,000	C1 ~ C3

				勢學生 撰寫課 輔紀錄 表及讀 書心得 作為檢 核。				
3	專業 職能 訓練 獎勵 金	崇仁醫 護管理 專科學 校經濟 與文化 不利學 生安心 就學獎 助學金 實施辦 法	補助經濟不利 學生專業職能 訓練材料費。 本校護理科、 餐飲管理科、 美容保健科除 課程內實作 外，經常於課 餘(含夜間時 間)由老師輔導 進行專業技能 練習，須檢附 學習紀錄與心 得，經考核後 給予補助。	經該專 業技能 輔導老 師考核 通過有 具體學 習成果 者給予 補助。	60人	5,000 元(每 人/每學 期)	300,000	C1 ~ C3
4	學習 獎勵 金	崇仁醫 護管理 專科學 校經濟 與文化 不利學 生安心 就學獎 助學金 實施辦 法	經濟不利學生 參加技能訓 練、自主學 習、跨領域學 習，每月共達6 小時以上。	逐月繳 交活動 紀錄與 心得報 告，由 輔導老 師考 核，通 過者按 月發給 獎勵 金。	327人 次	3,000 元(每 人/每學 期/每學 期執行 3個 月)	980,791 209	C1 ~ C3 校內 經費

5	實習生活費補助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補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實習生活費。	參與實習，填寫申請表應檢附心得後經核發。	47人	3,000元（每人/每年）	141,000	校內經費
6	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須參加證照輔導課程後，補助證照報名費。	參加證照輔導課程後，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參加證照或專業技能鑑定之報名費用。	50	（依報名費收據）	100,000	C1 ~ C3
7	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須參加證照輔導課程後，補助弱勢生證照報名費。	參加證照輔導課程，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參加證照輔導班等就業培訓之費用。	30	3,000元（每人/每學期）	90,000	C1 ~ C3

8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與職涯輔導相關活動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獎勵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填報UCAN職能興趣、參與職涯輔導、校內外面試、求職、參與就業博覽會等相關活動。	參與職涯輔導相關活動後，填寫申請表檢附心得，經核後核發。	60	500~2,000元	70,000	校內經費
合計					654		1,892,000 *說明 (C1~C3) 1,680,791 (校內款) 211,209	

1. 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之相關類別與數據，如下表所示：

110學年度10月15日全校學生數			各類減免		弱勢助學		免學費(未列弱勢生身份)		弱勢生總計 A+B	占弱勢生比例	弱勢生占全校學生比例
科別	性別	學生數	人數	總計 A	人數	總計 B	人數	總計			
老服	女	229	55	69	5	10	137	174	79	11.47%	2.46%
	男	68	14		5		37				
美保	女	326	47	47	27	27	174	175	74	10.74%	2.31%
	男	1	0		0		1				
餐飲	女	149	25	34	13	17	85	137	51	7.40%	1.59%
	男	98	9		4		52				
應外	女	146	27	30	5	5	72	88	35	5.08%	1.09%
	男	29	3		0		16				
護理	女	1914	318	354	90	96	1076	1234	450	65.31%	14.02%
	男	249	36		6		158				
合計		3209		534		155		1808	689 (109-2)717	100%	21.47% (109-2)22.18%

1. 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學習輔導機制

本校建立了包含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內全體學生之完善輔導機制，其包含新生定向輔導、在校生輔導(生活輔導、選課輔導、實習輔導、證照輔導、競賽輔導、課業輔導)以及畢業生職涯及流向輔導，歷年並運用教育部提升專科學校整體教學品質專案計畫、高教深耕計畫以及其他各項經費提升上開各項機制運作之成效。另針對具有特殊需求之弱勢學生，由學輔中心整合相關資源，由導師及學輔中心共同提供輔導與協助。

本校極為重視學生之品德及公民素養教育，除有完善之導師制度輔以秩序整潔競賽等制度，培養學生自我管理與負責之生活態度，另定期針對交通安全、民主法治、反毒、智慧財產、性別平等、自殺防治、藝術教育等等動靜態類型活動以增進學生上列校園生活基本概念。

另本校為協助學生安心就學，由學雜費收入提撥用於獎助學金包含大專弱勢助學金、急難救助金、生活助學金、低收入戶免費住宿、清寒助學金、兄弟姐妹同時就讀本校學雜費優待、餐費補助、校服補助、身心障礙學生助學金、偏遠地區清寒學生助學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及原住民學生清寒助學金等，獎學金則有成績優異獎學金、書卷獎及校外表現優異獎學金等，皆明訂相關辦法並適時透過各項傳達管道公告訊息以鼓勵同學提出申請。復有教育部學產基金以及各法人基金會提供之獎助學金協助學生安心就學。本校課指組在校內生活助學金及教育部生活助學金之預算額度內分配助學生名額，授權各單位自行推薦，但優先錄用具有經濟不利之學生或特殊個案，其服務學習表現，由服務之單位負責考核，以培養經濟不利學生獨立自主精神，並厚植其畢業後之就業或就學能力，培養學生生活素養及行政概念，以發揮教育功能。此類措施皆可收安定就學之效。下表為本校105-109學年度獎助學金提撥金額表。

105-109學年度獎助學金提撥金額表

學年度		助學金(元)	獎學金(元)	學雜費提撥執行獎 助學總金額(元)	受惠學生數 (人次)
105	金額	7,003,541	704,900	7,708,441	1685
106	金額	7,138,615	671,499	7,810,114	1904
107	金額	6,506,322	557,650	7,063,972	1553
108	金額	6,575,781	668,400	7,244,181	1617
109	金額	6,095,761	937,150	7,032,911	1587

茲將經濟扶助以外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與扶助措施說明於下。

(1)課業輔導之協助

本校對於包含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內學習成效不佳學生採取預警機制及輔導措施透過補救課程輔導、課業諮商、學習導師輔導等機制，提升及強化學生學習成效，以減少學生因學業成績而無法順利完成學習。相關措施包含學期成績預警制度、關懷輔導及補救教學等相關作為。本校教務處每學期於期中考結束後2週內，由教務處招生註冊組列印各班期中成績總表及各科、各班不及格學分數達1/2（含）以上學生名單，將資料轉知各科，由各科分送導師，了解學生學習狀況，並主動聯繫家長通知該生學習情形。輔導部分則由導師約談受預警學生進行，以瞭解成績落後之原因，並詳細填寫成績欠佳學生輔導紀錄表，對於學習困難之學生，或與授課老師或與教學發展中心聯繫、共同協商提高學生學習成效之方案，並適時安排課後輔導，若是學習心理障礙、高關懷學生則轉介學生輔導中心。另外並由各科/中心依學生學習的狀況，利用夜間或寒暑假期間開設各種提升及補救專班課程。統計近三年來本校學生因學業成績問題而被退學的學生比例平均低於0.1%以下，顯示學習預警與輔導發揮一定之成效。

本校自102學年度起成立資源教室以供學生使用。目前兩校區均聘請專職的資源教室輔導老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各類輔導與協助，並陪伴身心障礙學生生活與學習。

另為強化學生的就業競爭力，本校各教學單位透過辦理考前衝刺班，協助

學生專業證照的取得外，更鼓勵學生至校外參加各類競賽。在參與競賽的過程中，除與他校進行交流外，也加強了學生對證照取得的自信心。

(2) 社會回饋與服務學習

本校於111-115年的校務發展計畫已明確揭示「強化全人教育，履行社會責任」為校務發展六大策略之一。前者以生命教育為基石，持續推動全人教育，完善全人統合教育之系列課程，並配合諸多非正式之潛在課程、活動落實全人教育與靈性發展之理念；後者則強調強化品德教育，持續推動服務學習等相關社區服務活動；鼓勵教師將服務學習內涵融入專業課程，成就感動服務，創造亮點特色。

「服務學習」除校外實習外，於校內期間每學期必定開設的選修課程，透過課堂討論、服務活動、進行反思的方式，以建立學生正確的服務精神與態度，具備關懷社會的觀念和能力，而課堂學習結合實際服務的方式，確實更能觸發學生的感動。

(3) 實習機會之提供

實習為本校所有專業教學單位之必修課程，故所有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皆必須實施校外實習課程。實習職缺之安排及實習機會之媒合由本校實習委員會指導各教學單位妥處，茲略說明於下。

本校目前設有護理科、餐飲管理科、美容保健科、應用外語科及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科等五個科，均採以校外實習方式辦理實習課程，因校外實習為必修學分，實習當年度因故未完成實習者，均須於畢業前重新補足校外實習之課程學分，故本校包含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內所有畢業生完成實習之比例為100%。為了強化學生實務經驗，落實學以致用之教育理念，使學生畢業後順利與業界接軌，本校各科系校外實習之必修課程，除遵照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之外，各科安排學生至專業實務領域進行校外實習，實習場域除了國內機構之外，為了培養學生具有國際視野，亦媒合國外實習機構，推動學生海外實習。

(4)職涯規劃與輔導之協助

本校校務發展以發展全人教育，養成具有人文關懷且德術兼備之中級技術或管理人才為教育目標。為落實此校務發展方向與人才培育目標，本校就業輔導組、學輔中心及各教學單位共同落實職涯輔導工作，辦理職涯試探與職業試探參訪活動。其中並利用教育部之UCAN網路平台對學生進行就業職能診斷，本校一、二年級完成第一階段職業興趣探索，三年級學生完成職場共通職能診斷，四、五年級同學完成共通職能及專業職能診斷測驗。後續由導師及就輔組所招募之職涯輔導老師進行輔導諮詢，而經濟不利及特殊生則由學生輔導中心進行必要之協助。

(5)就業機會媒合

為使學生在就業前做好準備，藉以穩定就業力，除了配合青年發展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中區資源學校就業博覽會等相關就業輔導計畫活動外，各教學單位亦積極利用課餘時間辦理職場達人相關活動。

(三) 外部募款基金機制：(外部募款入帳日-以學校送件當日為準)

序號	收據編號	傳票日	傳票號	會計科目	總額(A)	已用金額(B)	111年度投入金額(C=A-B)	捐款人身分別	備註
1	030401	2021/1/16	110121600004	415205	2,000	0	2,000	玉山國中家長會	序號7-9因捐助形式為支票，故入帳期程須1-2週時間，致入帳時間延至111年0105日。
2	030402	2021/1/16	110121600004	415205	5,000	0	5,000	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捐款	
3	030405	2021/1/16	110121600004	415205	3,000	0	3,000	亞勃克國際有限公司捐款	
4	030432	2021/1/21	110122100001	415205	5,000	0	5,000	林清紋	
5	030363	2021/1/24	110122400001	415205	2,000	0	2,000	李美華	
6	030488	2021/1/24	110122400001	415205	5,000	0	5,000	呂國維	
7	030485	2022/01/05	111010500007	415205	70,000	0	70,000	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仁醫院	
8	030486	2022/01/05	111010500007	415205	70,000	0	70,000	東華醫院	
9	030487	2022/01/05	111010500007	415205	60,000	0	60,000	常春醫院	
10	030491	2021/1/29	110122900001	415205	2,000	0	2,000	林新醫院	
合計					224,000		224,000		

填寫說明：

1. 強化各校整體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引導學校建立外部募款基金對象為經濟不利學生，依經濟條件較為不利者優先補助：

- (1) 具學雜費減免資格 A.低收入戶學生、B.中低收入戶學生、C.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D.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 (2) 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
 - (3) 原住民學生。
 - (4)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 (5) 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
2. 有關前揭表格(四)外部募款基金機制之募款額度，應等於總表(C2)之金額。
3. 前揭經濟不利學生人數計算標準：以學校報送至本部「大專校院學生助學措施系統整合平臺」及「大專校院弱勢學生資格查核系統」之資料為依據。
4. 補助方式：
- (1) 基本補助：當學年度「(各校經濟不利學生人數/全國大(專)學校院經濟不利學生人數)之比例*基本預算額度」。
 - (2) 獎勵補助：依學校外部募款金額，給予等比例補助(1：1)，惟每校獎勵補助額度至多500萬元。
- 注意事項：
- 公私立學校所訂定之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成效(含外部募款經費支用)，均須併入成果報告；及本部將參酌訪視學校辦理情形，一併納入次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經費核配及減列之參考依據。

肆、結語

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主要有以下類型：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特殊境遇子女及孫子女、原住民、身心障礙及其子女、符合大專弱勢助學計畫之學生、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之學生以及110年鈞部本案之規劃說明增列之懷孕學生與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等。本校已制定有協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就學之經濟扶助措施，其重要性在於提供經濟弱勢不利學生實質之經費補助或以校內服務工讀機會協助其紓緩經濟壓力，以避免學生因經濟問題壓縮其課業學習條件及生涯之適性發展。

然而，本校雖有全面之經濟扶助及弱勢輔導措施，然而近年社會貧富差距加大，且學生除經濟不利外，常連帶有著家庭功能不彰，社會支持薄弱，以致部分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有身心調適問題、基本能力較弱且學習動機與自信心皆不足之情形，更連帶造成學習成就低落。而當步入高年級學習階段時，狀況更加惡化，最終導致學習中斷或者畢業後就業競爭力不足之狀況。可見經濟因素固為阻礙經濟不利學生改善其社經地位之重要因素，而基本能力、學習動機、生活境遇及身心因素乃至畢業前之就業準備及職缺媒合，皆為學校端協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時不可忽略之面向；本校應全面加強相關措施，運用相關資源繼續提升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之成效。

伍、經費支用規劃說明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表
111年度

申請表
核定表

申請單位：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計畫名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就學協助機制		
計畫期程：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計畫核定金額(A=C)：2,166,000元				
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C1+C3)：1,942,000元				
外部募款金額(C2)：224,000元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第二部分：經濟不利學生輔導	人事費 485,2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據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及「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核實編列與支用。 專任助理共計1人(碩士__級或學士__級)。 本項所編費用含薪資、勞健保費、勞退金、年終獎金及其補充保費等，依據學校(專案人員敘薪、差勤考核)辦法編列。 補助款不得編列加班費及應休未休特別工資。 未依學經歷(職級)或期程聘用人員，致補助款剩餘不得流用。 C1支應485,209元(限私立學校編列)。
	業務費 1,680,79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據學校各類經濟不利學生補助規定，核實編列與支用。 辦理高教深耕就學協助機制所需提供經濟不利學生輔導補助措施，如<u>共學成長獎勵金</u>、<u>經濟不利學生課業輔導獎勵</u>、<u>專業職能訓練獎勵金</u>、<u>學習獎勵金</u>、<u>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u>、<u>專業證照輔導補助</u>、<u>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與職涯輔導相關活動</u>。 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出國費用0元(C2)。 C1支應1,232,791元。 C2支應224,000元。 C3支應224,000元。
	小計 (C1+C2+C3) 2,166,000			C1共支應1,718,000元。 C2共支應224,000元。 C3共支應224,000元。
合計 (A=C)	2,166,000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表
111年度

申請表
核定表

申請單位：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計畫名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就學協助機制		
計畫期限：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計畫核定金額(A=C)：2,166,000元 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C1+C3)：1,942,000元 外部募款金額(C2)：224,000元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首長		教育部 承辦人
				教育部 單位主管
補助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B1、B2、C1)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C2、C3)50% 指定項目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繳回：依「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納入預算 <input type="checkbox"/> 代收代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屬地方政府		彈性經費額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彈性經費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金額2%，計_____元(上限為2萬5,000元)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填寫說明：

本經費申請表內之「第一部分：提升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入學機會」(B1、B2)及「第二部分：經濟不利學生輔導」(C1、C2、C3)，其申請金額應與計畫書之「壹、總表」、「參、一、(三)、(四)」、「參、二、(一)、(二)、(三)」相符。

陸、參考附件(公私立學校均須檢附，並請依序號排列)

(一) 學校辦理高教深耕就學協助機制之相關規定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106年09月07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107年01月23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修訂通過
107年04月18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修訂通過
107年05月30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修訂通過
107年10月17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修訂通過
108年02月20日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通過
108年12月06日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通過
109年12月23日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通過
110年03月24日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通過
110年04月14日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通過
110年12月29日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通過

第一條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協助家庭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建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機制，提升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就業軟實力，特訂定「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申請對象：

- 一、本校各類正式學制具有學籍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不含各類推廣教育班別學員。
- 二、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以下簡稱經濟不利學生)：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包含(1)低收入戶學生、(2)中低收入戶學生、(3)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4)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5)原住民學生、(6)未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但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7)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8)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

第三條 本辦法之實施措施相關規定如下：(相關檢核、執行方式、經費來源依每年度教育部相關規定與核定計畫辦理。)

- 一、共學成長獎勵金：鼓勵學生增進學術交流分享與互動，落實學習扎根，期以學生組籌共學團體，教學相長，提升學生學習心得討論能力。

(一)申請方式：學生自組共學團體，填寫申請表及企畫書，經審查通過後於當學期中至少進行至少3次共學活動。

(二)獎勵金額：每學期每團體補助9,000元整。

(三)辦理方式：由教學發展中心公告甄選標準並受理申請，學生於期限內檢附共學過程紀錄與個人心得報告作為成效檢核發給獎勵。

二、經濟不利學生課業輔導獎勵：課業表現待加強之經濟不利學生接受6小時以上之課業輔導或自學，提升其學習成效。

(一)申請方式：經濟不利學生填寫申請書，選定期中考不及格科目接受課業輔導或擬定讀書計畫自學。

(二)獎勵金額：每學期每人最高補助1,000元整。

(三)辦理方式：由教學發展中心公告獎勵名額及申請時間及審查標準，符合資格學生予以獎勵。

三、專業職能訓練獎勵金：本校護理科、餐飲管理科、美容保健科等，除課程內實作外，經常於課餘(含夜間時間)由老師輔導進行專業技能練習，補助專業職能訓練材料費，以減輕其經濟壓力。須檢附學習紀錄與心得，經考核後給予補助。

(一)申請方式：依各科學生數分配補助名額，各科申請不足額，則調整各科分配名額。每學期受理申請後，須檢附學習紀錄與心得，經該專業課程老師考核通過有具體學習成果者，給予補助。

(二)補助金額：每學期每人最高補助5,000元整。

(三)辦理方式：由教學發展中心公告申請時間及審查標準，符合資格者予以補助。

四、學習獎勵金：經濟不利學生參加技能訓練、自主學習、跨域學習等多元學習活動，每月共達6小時以上。

(一)申請方式：每學期初受理申請，每月15日公告次月份相關活動及最低參加場次及時數。

(二)獎勵金額：每月每人最高補助3,000元整，每學期最高補助3個月。

(三)辦理方式：由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公告受理申請、訂定審議標準，彙整各單位次月辦理之相關活動，訂定最低參加場次及時數，逐月收整考核表、彙整，審議補助

名單。

五、實習生活費補助：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實習生活費。

(一)申請方式：每年度依公告填寫申請表與實習心得。

(二)獎勵金額：每生每年度3,000元。

(三)辦理方式：由技術合作處公告受理申請時間、訂定審議標準，彙整各教學單位合格名單及相關資料後核發。

六、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參加本校開設之證照輔導課程後，補助其證照報名費。

(一)申請方式：每年度依公告填寫申請表與考照心得申請。

(二)獎勵金額：單次證照補助以報名費收據為限。

(三)辦理方式：由技術合作處公告受理申請時間、訂定審議標準，各教學單位初審後送合格名單及相關資料至技術合作處彙整，經安心就學委員會複審後核發。

七、專業證照輔導補助：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參與本校開設之輔導措施之專業證照輔導相關費用。

(一)申請方式：每年度依公告填寫申請表與專業證照輔導學習心得。

(二)獎勵金額：每生每年度以3,000元為限。

(三)辦理方式：由技術合作處公告受理申請時間、訂定審議標準，各教學單位初審後送合格名單及相關資料至技術合作處彙整，經安心就學委員會複審後核發。

八、經濟不利學生參與職涯輔導活動：獎勵經濟不利學生填報 UCAN 職能興趣、參與職涯輔導、校內外面試、求職、參與就業博覽會等相關活動。

(一)申請方式：每年度依公告填寫申請表參與職涯輔導活動心得，依在校成績，擇優補助。

(二)獎勵金額：每次獎勵500-2,000元，每年獎勵以2,000元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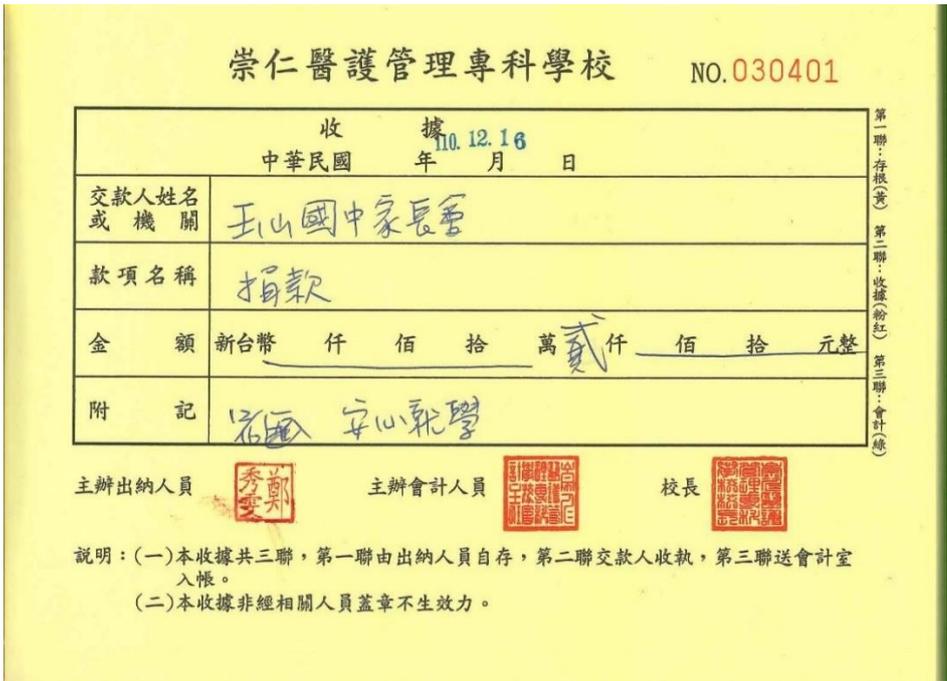
(三)辦理方式：由技術合作處公告受理申請時間、訂定審議標準，各教學單位初審後送合格名單及相關資料至技術合作處彙整，經安心就學委員會複審後核發。

第四條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高教深耕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補助款」、「經濟不利學生安心就學基金」及「本校每學年之學雜費收入提撥獎

助學金經費」項下編列。名額及最高金額之增減，得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與每年度核定計畫，由安心就學委員會予以調整，不受第三條各款之限制。

第五條 本辦法經安心就學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二) 捐款收據之影本

1	玉山國中家長會（教育單位）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401</p> <p>收 據 10.12.16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tr> <td>交款人姓名或機關</td> <td>玉山國中家長會</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額</td> <td>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貳 仟 佰 拾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玉山國中家長會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貳 仟 佰 拾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學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玉山國中家長會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貳 仟 佰 拾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學									
序號	捐款單位（身分別）	捐款收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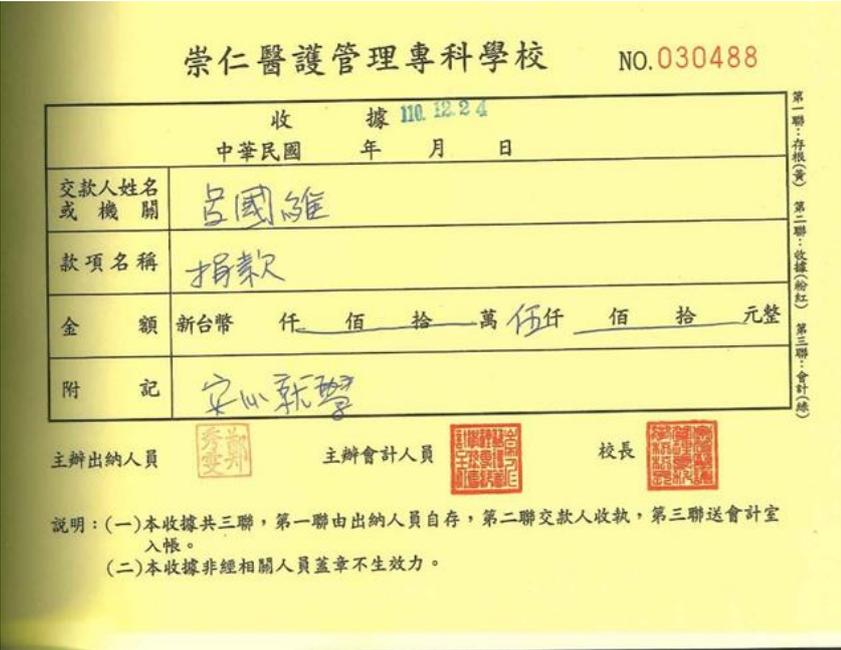
2	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402</p> <p>收 據 110.12.16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td> </tr> <tr> <td>款 項 名 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一 萬 五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花匯款 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p style="font-size: small; text-align: right;">第一聯：存根(黃) 第二聯：收據(粉紅) 第三聯：會計(綠)</p> </div>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款 項 名 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一 萬 五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花匯款 安心就學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款 項 名 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一 萬 五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花匯款 安心就學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3	亞勃克國際有限公司 (企業)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405</p> <p>收 據 110.12.16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亞勃克國際有限公司</td> </tr> <tr> <td>款 項 名 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萬 零 五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花匯入 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p style="font-size: small; text-align: right;">第一聯：存根(黃) 第二聯：收據(粉紅) 第三聯：會計(綠)</p> </div>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亞勃克國際有限公司	款 項 名 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萬 零 五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花匯入 安心就學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亞勃克國際有限公司									
款 項 名 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萬 零 五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花匯入 安心就學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4	林清紋 (社會大眾)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432 </div>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 據</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1 日</td> </tr> <tr> <td style="width: 30%;">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林清紋</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一 萬 伍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安心就醫</td> </tr> </table>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margin-top: 10px;"> 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div>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10px;"> 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 </p>	收 據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1 日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林清紋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一 萬 伍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醫
收 據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1 日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林清紋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一 萬 伍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醫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	---------------	------

5	李美華 (社會大眾)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363 </div>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 據</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td> </tr> <tr> <td style="width: 30%;">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李美華</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一 萬 貳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安心就醫</td> </tr> </table>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margin-top: 10px;"> 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div>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10px;"> 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 </p>	收 據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李美華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一 萬 貳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醫
收 據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李美華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一 萬 貳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醫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	---------------	------

6	呂國維 (校友)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488</p> <p>收 據 110.12.24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tr> <td>交款人姓名或機關</td> <td>呂國維</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額</td> <td>新台幣 壹 佰 零 五 萬 伍 仟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Red Seal] 主辦會計人員 [Red Seal] 校長 [Red Seal]</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呂國維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壹 佰 零 五 萬 伍 仟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學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呂國維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壹 佰 零 五 萬 伍 仟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學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	------------	------

7	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仁醫院 (醫療)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485</p> <p>收 據 110.12.24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tr> <td>交款人姓名或機關</td> <td>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仁醫院</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額</td> <td>新台幣 壹 佰 零 五 萬 伍 仟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安心就學 投標單 台一中請 YCA7538006</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Red Seal] 主辦會計人員 [Red Seal] 校長 [Red Seal]</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仁醫院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壹 佰 零 五 萬 伍 仟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學 投標單 台一中請 YCA7538006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仁醫院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壹 佰 零 五 萬 伍 仟 元 整									
附 記	安心就學 投標單 台一中請 YCA7538006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	------------	------

8	東華醫院 (醫療)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486</p> <p>收 據 110.12.24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東華醫院</td> </tr> <tr> <td>款 項 名 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佰 一 拾 柒 萬 一 仟 佰 拾 一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安心教學 授精基金 台中-永春 YCA7538006</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div>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東華醫院	款 項 名 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佰 一 拾 柒 萬 一 仟 佰 拾 一 元 整	附 記	安心教學 授精基金 台中-永春 YCA7538006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東華醫院									
款 項 名 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佰 一 拾 柒 萬 一 仟 佰 拾 一 元 整									
附 記	安心教學 授精基金 台中-永春 YCA7538006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9	常春醫院 (醫療)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487</p> <p>收 據 110.12.24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常春醫院</td> </tr> <tr> <td>款 項 名 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佰 一 拾 陸 萬 一 仟 佰 拾 一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安心教學 授精基金 台中-永春 YCA7538006</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div>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常春醫院	款 項 名 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佰 一 拾 陸 萬 一 仟 佰 拾 一 元 整	附 記	安心教學 授精基金 台中-永春 YCA7538006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常春醫院									
款 項 名 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佰 一 拾 陸 萬 一 仟 佰 拾 一 元 整									
附 記	安心教學 授精基金 台中-永春 YCA7538006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10	林新醫院 (醫療)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30491</p> <p>收 據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0 日</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萬 貳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為 匯 入 安 心 就 學</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div>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萬 貳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為 匯 入 安 心 就 學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一 拾 萬 貳 仟 一 佰 一 拾 元 整									
附 記	為 匯 入 安 心 就 學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三) 110年度投入外部募款額度之校內簽呈或會議紀錄。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8 日

簽 於 課指組 洪毓甯

主旨：檢陳本校 110 年度安心就學基金專戶募款明細，請鈞長鑒核。

說明：

- 一、統計日期：110.1.1~110.12.29。
- 二、募得款項為新台幣 224,000 元。
- 三、上開款項，為扣除不符合教育部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定義之募款款項及金額。(僅包含公益勸募、企業、校友、基金會之捐款)
- 四、募款明細如附件。

擬辦：呈閱後存參。

會辦單位：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批示

專案助理 洪毓甯

12/28 15:00

課指組 洪毓甯

12/29

課務馬 耘

12/29

6J

校長周立勳(印)

12/29

文號：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10年度執行成果報告

(私立學校版)



資料期間：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10年度執行成果報告

壹、總表

申請學校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基本資料	姓名	單位職稱	電話	E-mail
單位主管	李財星	秘書室主任	05-2658880*202	m097017@cjc.edu.tw
完善助學 連絡人	洪毓甯	專案助理	05-2658880*239	m103041@cjc.edu.tw
110年度 核定數合計 (單位：元)	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 建立外部募款基金(C)			
	基本補助(C1)		外部募款 基金(C2)	獎勵補助 (C3)
	業務費	人事費		
2,045,000	1,138,550	446,450	230,000	230,000
110年1月至12月 執行數 (含執行率%)	1,138,550	446,450	230,000	230,000
	100%		100%	100%

***請將回復填至右邊空格**

剩餘款 (含人事費) (C)	0	公文核定 補助比率%	88.75%	繳回款	0
----------------------	---	---------------	--------	-----	---

※繳回款計算=剩餘款 X 補助比率%

※繳回款 (含有人事費) 計算={ (剩餘款-人事費剩餘款) X 補助比率% } + 人事費剩餘款

備註：數值填寫格式，例如：5,000或100,000等。

貳、經濟不利學生學習輔導機制

一、提供經濟不利學生參與第2階段面試服務機制執行成效

單位：元

項目名稱	簡要說明	教育部原核定 經費合計 a	經費來源代 碼(C1)	110年經費已 執行數 b	經費執行 率(b/a%)
	本校無申請				
總計					

二、亮點特色

(請簡要敘明110年度執行成效及亮點，並以「條列式」及「個案
案例」方式呈現)

三、執行情形

項目名稱	補助 人次	每人次 補助金	教育部 原核定 經費合 計 a	經費來源 代碼(C1- C3)	110年 補助人 次	110年 經費已 執行數 b	執行經費來 源代碼(C1- C3)	經費執行 率(b/a%)
共學成長 獎勵金	108 (約 36 組)	9,000元 (每組/ 每學 期)	324,000	C1-C3	88	324,000	C1	100%
課業輔導 獎勵	20	每人每 學期 1,500	30,000	C1-C3	20	30,000	C1	100%
專業職能 訓練獎勵 金	67	每人每 學期 5,000元	335,000	C1	50	190,550 59,450	C1 校內款	75%
學習獎勵 金	240	3,000/ (每學 期以3個 月為 限)	719,550 450	C1-C3 校內款	309	918,250 8,750	C1-C3 校內款	129%
實習生活 費補助	30	3,000元 (每學 期)	90,000	校內款	45	135,000	校內款	150%
專業證照 報名費補 助	50	2,000元 (每人/ 每學	100,000	C1	54	75,750	C1	76%

		期)						
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30	3,000元 (每人/ 每學 期)	90,000	C1	20	60,000	C1	67%
弱勢生參與職涯輔導相關活動	60	500~ 2,000元 (每人/ 每學 期)	120,000	校內款	67	67,000	校內款	56%
總計	605		1,598,5 50	C1-C3	653	1,598,5 50	C1-C3	
			210,450	校內款		270,200	校內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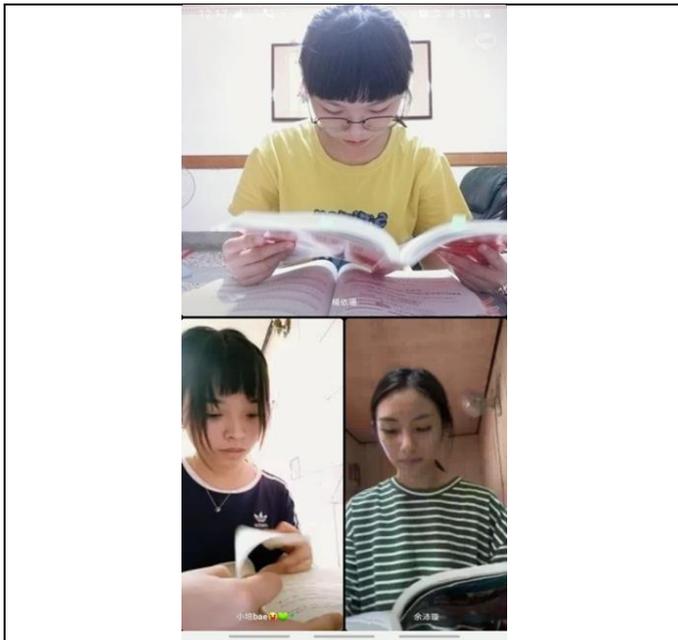
本校110年執行共計8項輔導機制，補助共計653人次，執行金額為1,868,750元，執行率為103%。另，本校109學年度校內提撥獎助學金執行金額為7,032,911元，補助1587次。

四、亮點特色

(一)【共學成長獎勵金】因受疫情影響，學生多在家自主學習。在授課老師完成進度後，學生將依其線上課程之指引完成功課。部分學生選擇自習、部分學生則會在線上另開小群體相互討論。待完成後將其結果送交承辦單位，經考核後再經由本方案給予獎勵金。

共學成長活動佐證照片：

組員姓名	余○璇10801X、曾○琪10801X、楊○珊10801X
執行期間	__110__年__05__月__05__日 ~ __110__年__05__月__20__日
佐證照片(四張)	



109學年度 第2學期 期中成績查詢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學分	分數	班排名
50244	醫學新知	選修	2	94	10/56
50332	國文IV	必修	2	80	15/54
50336	英文IV	必修	2	90	1/54
50337	體育IV	必修	2	91	15/55
50045	藝術生活	必修	2	92	6/54
50340	資訊應用	必修	2	70	44/54
50181	人倫關係專題II	必修	1	83	22/54
50091	藥物學	必修	2	74	4/57
50057	營養學	必修	2	98	2/54
50270	醫學術語	必修	1	93	9/55
50236	身體評估	必修	2	97	2/54
50237	身體評估實驗	必修	1	96	4/55
50059	基本護理學III	必修	2	96	1/54
50271	基本護理學實驗III	必修	1	92	12/54
51068	服務教育IV	必修	0	期中不考試	無

修習學分總數: 24 期中實得學分總數: 24 期中學業成績總平均: 88.67

14:06 coursemap.cjc.edu.tw/CourseV

109學年度 第2學期 期中成績查詢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學分	分數	班排名
服務學習	選修	2	89	13/50
國文IV	必修	2	66	37/54
英文IV	必修	2	82	11/54
體育IV	必修	2	87	26/55
藝術生活	必修	2	90	16/54
資訊應用	必修	2	88	21/54
人倫關係專題II	必修	1	83	22/54
藥物學	必修	2	70	8/57
營養學	必修	2	88	21/54
醫學術語	必修	1	93	9/55
身體評估	必修	2	88	20/54
身體評估實驗	必修	1	92	17/55
基本護理學III	必修	2	82	31/54
基本護理學實驗III	必修	1	98	2/54
服務教育IV	必修	0	期中不考試	無

修習學分總數: 24 期中實得學分總數: 24 期中學業成績總平均: 84.42

109學年度 第2學期 期中成績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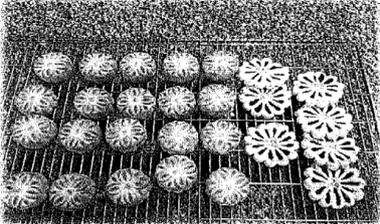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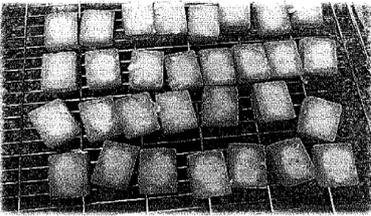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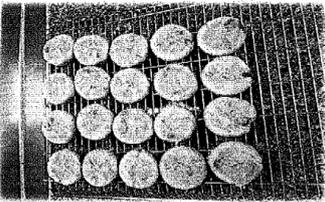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學分	分數	班排名
50163	服務學習	選修	2	84	20/50
50332	國文IV	必修	2	66	37/54
50336	英文IV	必修	2	60	33/55
50337	體育IV	必修	2	89	19/55
50045	藝術生活	必修	2	92	6/54
50340	資訊應用	必修	2	65	46/54
50181	人倫關係專題II	必修	1	80	28/54
50091	藥物學	必修	2	60	16/57
50057	營養學	必修	2	86	27/54
50270	醫學術語	必修	1	84	29/55
50236	身體評估	必修	2	87	22/54
50237	身體評估實驗	必修	1	96	4/55
50059	基本護理學III	必修	2	84	24/54
50271	基本護理學實驗III	必修	1	88	21/54
51068	服務教育IV	必修	0	期中不考試	無

修習學分總數: 24 期中實得學分總數: 24 期中學業成績總平均: 78.92

(二)【學習獎勵金】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申請【學習獎勵金】通過後，逐月由輔導老師進行考核，成功獲取證照。

個案：餐管科三年級學生安○樺，考取中式麵食加工證照。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0-1 學期 學習獎勵金學習佐證資料

姓名	安循祥	科別	餐飲管理科三年級正班	學號	10811004
執行期間	110 年 11 月 24 日 ~ 110 年 11 月 15 日				
佐證資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廣式月餅及菊花酥產品進入烤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廣式月餅及菊花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鳳梨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蘇式豆沙月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蛋黃酥</p> 		

(請檢附照片或相關文件佐證資料四~六張並簡要說明，佐證資料表格欄位可視需求自主調整)

(三)【實習生活費補助】對校外實習學生具有較大助益，因學生實習期間須在外賃居，校外租金及生活費用開支較大，故本項措施學生申請踴躍，此項機制將於111年持續由校內經費支應，並增加經費額度，廣為嘉惠學生。

(四)【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本校是以專業技術取向，學生練習專業技術課程中常需購置自用之實作練習器具與耗材，以熟悉各項技能與技巧，若能獲得補助將有效減輕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壓力。自107年遵循教育部推動高教深耕後，結合學習之課程考核及其學習成效，則有效減輕各科學生常用須自備之器具與耗材之經濟負擔(如圖1~4)。



圖 1 護理科技術課程材料



圖 2 護理科技術課程材料



圖 3 美容保健科實作課程器材



圖 4 餐飲管理科實作課程器材

以上各項輔導機制對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各項學習上皆明顯提供協助，讓學生在求學時經濟上得到寬解，未來擬對實施結果調整部分項目補助名額，以利更多本校學生安心就學。

參、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一、經濟不利學生第2階段面試服務績效指標

經濟不利學生第 2階段面試服務 機制 項目名稱	109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09年度各項 輔導項目補 助學生總經 費(元) (G)	備註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其他特殊需求之學生 (經原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小計			
	人次 A	人數 a	人次 B	人數 b	人次 C	人數 c	人次 E=A+B+C	人數 F=a+b+c		
	本校無申請									
總計										

填表說明：

1. 輔導項目要跟核定當年計畫項目一致，若當年度無申請無需填寫，但有申請無人參與或流用需填寫並說明。
2. 人次/人數欄皆須依實際填寫。(依學生參與計畫時身分別計算)
3. (G)欄要跟核定補助經費總計一致。(除有剩餘繳回或流用)
4. 數值填寫格式，例如：5,000或100,000等。

經濟不利學生第2 階段面試服務機 制 項目名稱	110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10年度各項 輔導項目補 助學生總經 費(元) (G)	備註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其他特殊需求之學生 (經原就讀學校提出申 請)		小計			
	人次 A	人數 a	人次 B	人數 b	人次 C	人數 c	人次 E=A+B+ C	人數 F=a+b+c		
	本校無申請									
總計										

填表說明：

1. 輔導項目要跟核定當年計畫項目一致，若當年度無申請無需填寫，但有申請無人參與或流用需填寫並說明。
2. 人次/人數欄皆須依實際填寫。(依學生參與計畫時身分別計算)
3. (G)欄要跟核定補助經費總計一致。(除有剩餘繳回或流用)
4. 數值填寫格式，例如：5,000或100,000等。

二、經濟不利學生輔導績效指標

輔導項目名稱	107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07年度各項輔導項目補助學生總經費(元)(G)	備註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學生		符合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資格學生		三代家庭第1位上大專		新住民		小計			
	人次 A	人數 a	人次 B	人數 b	人次 C	人數 c	人次 D	人數 d	人次 E=A+B+C+D	人數 F=a+b+c+d		
學業成績進步獎學金	12	12	0	0	0	0	0	0	12	12	72,000	
實作課程材料補助金	17	17	0	0	0	0	0	0	17	17	44,076	
專業技能鑑定或證照輔導班補助	10	10	22	22	0	0	0	0	32	32	79,000	
專業技能鑑定或證照報名補助金	56	49	23	18	0	0	0	0	79	67	145,050	
實習生活費補助	8	8	19	19	0	0	0	0	27	27	81,000	
校外面試車資補助	1	1	1	1	0	0	0	0	2	2	2,104	
弱勢學生學習	78	78	12	12	0	0	0	0	90	90	450,000	

獎勵金												
總計	182	175	77	72	0	0	0	0	259	247	873,230	

輔導項目名稱	108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08年度各項輔導項目補助學生總經費(元)(G)	備註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學生		符合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資格學生		三代家庭第1位上大專		新住民		小計			
	人次 A	人數 a	人次 B	人數 b	人次 C	人數 c	人次 D	人數 d	人次 E=A+B+C+D	人數 F=a+b+c+d		
課輔助教獎勵金	8	8	6	6	21	18	5	4	40	36	120,000	弱勢生課業輔導獎勵：教育部核定補助60人次；實際執行人次107-2學期15人*2,000元+108-1學期30人*10,000元=60,000元
弱勢生課業輔導獎勵	41	40	1	1	1	1	2	2	45	44	60,000	
團體共讀計畫	48	46	0	0	12	12	12	12	72	70	40,000	
學習歷程檔案建置獎勵	21	21	0	0	4	4	0	0	25	25	25,000	
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	18	18	5	5	3	3	4	3	30	29	150,000	
學習獎勵金	54	14	3	1	6	2	3	1	66	18	195,000	
實習生活費補	5	5	4	4	21	21	0	0	30	30	90,000	

助												
專業證照報名 費補助	34	25	8	8	23	19	6	4	71	56	142,000	
專業證照輔導 補助	12	12	2	2	8	8	2	2	24	24	72,000	
弱勢生校外面 試車資補助	1	1	0	0	0	0	0	0	1	1	1,500	
弱勢生參與職 涯輔導活動	9	9	11	11	16	16	0	0	36	36	72,000	
總計	251	199	40	38	115	104	34	28	440	369	967,500	

輔導項 目名稱	109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09年度各 項輔導項 目補助學 生總經費 (元) (G)	備註
	符合學雜費 減免資格學 生		符合獲本部弱 勢助學金補助 資格學生		原住民		家庭突遭變故學 生		小計			
	人次 A	人數 a	人次 B	人數 b	人次 C	人數 c	人次 D	人數 d	人次 E=A+B+C+ D	人數 F=a+b+c+d		
課輔助教獎勵 金	26	22	0	0	2	2	0	0	28	24	84,000	
弱勢生課業輔 導獎勵	18	18	0	0	2	2	0	0	20	20	30,000	

實作課程材料 費補助	57	48	2	2	1	1	0	0	60	51	300,000
學習獎勵金	154	44	3	1	12	3	5	2	174	50	522,000
實習生活費補 助	15	15	16	16	0	0	0	0	31	31	93,000
專業證照報名 費補助	23	23	26	25	0	0	1	1	50	49	100,000
專業證照輔導 補助	17	17	10	10	2	2	1	1	30	30	90,000
弱勢生參與職 涯輔導活動	19	19	29	29	1	1	1	1	50	50	100,000
弱勢生輔導就 業補助	12	12	3	3	0	0	0	0	15	15	7,500
總計	341	218	89	86	20	11	8	5	458	320	1,326,500

輔導項目名稱	110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10年度各項輔導項目補助學生總經費(元)(G)	備註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學生		符合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資格學生		原住民		家庭突遭變故學生		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學生		其他(疫情補助學生)		小計			
	人次 A	人數 a	人次 B	人數 b	人次 C	人數 c	人次 D	人數 d	人次 H	人數 h	人次 I	人數 i	人次 E=A+B+C+D+H+I	人數 F=a+b+c+d+h+i		
共學成長獎勵金	80	62	1	1	6	4	1	1	0	0	0	0	88	68	324,000	
課業輔導獎勵	18	18	0	0	2	2	0	0	0	0	0	0	20	20	30,000	
專業職能訓練獎勵金	42	37	1	1	4	3	3	3	0	0	0	0	50	44	250,000	
學習獎勵金	274	77	2	2	27	5	6	1	0	0	0	0	309	85	927,000	
實習生活費補助	32	32	11	11	1	1	1	1	0	0	0	0	45	45	135,000	
專業證照報名	41	34	9	8	2	1	2	1	0	0	0	0	54	44	75,750	

費補助																
專業證 照輔導 補助	11	11	8	8	1	1	0	0	0	0	0	0	20	20	60,000	
弱勢生 參與職 涯輔導 相關活 動	59	54	5	4	2	2	1	1	0	0	0	0	67	61	67,000	
總計	557	325	37	35	45	19	14	8	0	0	0	0	653	387	1,868,750	

三、外部募款基金成效(C2)

年度/ 外部募款 基金來源	學校外部募款用於經濟不利助學輔導來源一覽表(元)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企業	420,000	374,077	28,000	73,500	27,000	50,500	26,000	230,000	8,000	
基金會	0		0		0		0		2,000	

校友	0		0		2,000		0		5,000
其他 (請註明)	0		45,500 (醫院、大專校 院、監獄)		21,500 (醫院、衛生 局、社福機構)		204,000(衛生局、社福 機構)		209,000(醫院、社會大眾)
合計	420,000	374,077	73,500	73,500	50,500	50,500	230,000	230,000	224,000

填表說明：

1. 請填原審核當年度計畫 C2及身分別請確認是否一致，若有差異或修正，請自行備註說明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2. 數值填寫格式，例如：5,000或100,000等。

肆、對未來推動的檢討與建議(選填)

填寫說明：以條列式敘明，如學校自我檢討或給部裡的建議。